

烟台市牟平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烟牟发改字〔2025〕26号

关于养马岛景区旅游观光车票价的批复

烟台养马岛旅游集团有限公司：

你司《关于申请核定养马岛旅游观光车票价的请示》（烟旅集发〔2025〕2号）收悉。根据《山东省定价目录》（鲁发改价格〔2020〕1361号）、《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优化老年人优待政策的通知》（鲁政字〔2020〕240号）等有关政策规定，经研究，现对养马岛景区旅游观光车票价及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观光车票价25元/人次。车票当日有效，游客可在岛内任意站点凭票上、下车。此收费标准为最高限价。
- 二、B岛停车场为游客提供免费停车服务。
- 三、景区要严格落实60周岁（含60周岁）以上老年人半价乘坐观光车以及各级对特殊群体的优惠政策。

四、景区应按规定向社会公布游览观光车票价标准，并应在售票处显著位置进行公示，标明计价单位、票价标准、优惠政策、投诉举报电话等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五、本批复自 2025 年 4 月 29 日起执行，有效期至 2027 年 4 月 28 日。有效期满前 3 个月重新报批。

烟台市牟平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5 年 4 月 21 日

抄送：市发展改革委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烟台市牟平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5 年 4 月 21 日印发
